

專案質詢

8-7-9-025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22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丁委員守中，針就發生竹科高科技廢污泥隨意傾倒，污染環境事件，認為政府不可迷信垃圾變黃金傳奇，一味衝高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率，卻忽視爆發的「假產品、真棄置」高科技廢土持續汙染環境，而科技廢土主管機關包括環保署、工業局及地方環保局，又顯多頭馬車現象，主管機關應統一事權，加強橫向聯繫，避免互踢皮球，造成管理漏洞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2013 年台灣事業廢棄物共有 1,856 萬噸，其中科技業所產生的廢棄物近 40 萬噸，但政府大開廢棄物「再利用」大門，而主管機關事權不統一、多頭馬車，以致讓廢棄物處理商有可趁之機，左手收高科技廢土，右手隨意棄置，例如三大科技園區的合作廠商欣瀛科技，涉嫌到高屏溪上游傾倒高科技污泥，影響一百萬人口，而在 2014 年底遭起訴。
- 二、目前環保署與地方環保局負責高科技廢土處理業的審照、稽查、撤照的權力，而工業局也是廢棄物再利用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一，一方面負責訓練業者上場，也有共同稽查的責任，多頭馬車，造成互踢皮球現象，據此，主管機關應統一事權，加強橫向聯繫，避免不肖廠商利用管理漏洞，持續傾倒廢土汙染環境。